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振兴生化

公告编号：2018-108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振兴生化”）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耿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黄灵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黄灵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袁华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袁华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郑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郑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罗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罗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5、《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张晟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张晟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6、《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余俊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余俊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7、《关于换届选举暨选举刘书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提名刘书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8、《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8年12月17日在上海东郊宾馆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灵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年生。1983年高中专科毕业于浙江贸易学校统计与会计专业，1990年大学专科毕业于浙江行政学院经济管理专业，2003年在职研究生毕业于云南大学经济学院国际金融与贸易专业。历任浙江象山粮食局会计主管、浙江象山西周区粮油食品厂支部书记兼厂长、中国建设银行台州分行信托办事处业务主管、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台州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营业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营业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营销总部/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运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黄灵谋先生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其与持有振兴生化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袁华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生。1997年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经济学专业，1999年取得澳门大学银行和金融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职务、保荐代表人，2015年6月至今任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委会成员、管理合伙人。

截止本公告日，袁华刚先生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袁华刚先生为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委会成员、管理合伙人；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其全资出资企业杭州浙民投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振兴生化29.99%股份，除此之外，袁华刚先生与持有振兴生化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振兴生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华刚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郑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年生。2003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先后就职于深圳市光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

现任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日，郑毅先生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郑毅先生为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系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拟受让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振兴生化 18.57%股份，目前拥有振兴生化 22.61%股份比例的投票权，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振兴生化 22.61%股份；除此之外，郑毅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罗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 年生。2003 年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曾先后担任世联地产顾问（深圳）有限公司营销部高级策划师、深圳市英联国际不动产有限公司营销部策划总监、佳兆业地产（深圳）有限公司营销总监、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监、佳兆业地产（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佳兆业健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0876.HK）董事会主席及执行董事、振兴生化（000403）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罗军先生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罗军先生为佳兆业健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0876.HK）董事会主席及执行董事，佳兆业健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0876.HK）系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拟受让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振兴生化 18.57%股份，目前拥有振兴生化 22.61%

股份比例的投票权，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振兴生化 22.61%股份；除此之外，罗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晟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生。1992年本科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2008年硕士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曾任万向集团法务秘书、浙江新世纪律师事务所（现浙江长川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副主任、浙江钱塘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主任、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7年5月至今任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

截止本公告日，张晟杰先生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俊仙，女，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现任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1988年8月至1998年12月，浙江财经学院任教。1999年1月至今任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7月至2018年4月任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

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余俊仙女士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书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年生。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甘肃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甘肃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融资八部部门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杭州营业部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控制部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深圳)执行总经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总经理。现任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总经理，兼任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812）独立董事、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79）独立董事、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247）及振兴生化独立董事。

刘锦书先生未持有振兴生化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